

臺中市政府第 400 次市政會議紀錄

壹、時間：108 年 8 月 27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 30 分

貳、地點：大雅區公所 4 樓禮堂

參、主持人：盧市長 秀燕

紀錄：陳姿伶

肆、討論提案：2 件法規案、4 件墊付案照案通過，均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詳如附件）

伍、指（裁）示事項：

一、本人上任至今已兌現許多政見，如恢復老人健保補助、擴大升級 0 至 6 歲托育補助、強力整治空污；以及大臺中會展中心動工興建、首屆臺中購物節圓滿落幕、綠美圖即將動工等政策，請各機關持續為臺中市政努力，為人民謀福祉。（辦理機關：本府各機關）

二、為使市政推動更上一層樓，市政團隊將進行局部調整，兩位副秘書長分別由駐蒙古代表黃國榮及前桃園市新聞處長朱康震出任、社會局長由東海大學副教授彭懷真接任、經發局長由新北市前經發局長張峯源接任、新聞局長由媒體人黃國璋接任；原經發局高禔翔局長調任臺中市工策會總幹事、原研考會曾能汀主委回任文官、原新聞局吳皇昇局長調任研考會主委、原社會局李允傑局長調任顧問，請人事處即刻啟動人事作業，期許同仁及首長有感施政，使臺中市政脫胎換骨-富強臺中、富市臺中、新好生活。（辦理機關：本府各機關、人事處）

三、大雅區深具發展潛力，期許未來建設更臻完善，突破 10 萬人口數。此外，市府也將持續挹注資源於大雅區，首先是大雅區相當重要的「國道 1 號銜接 74 線」工程將於本人任內儘早開工，解決交通阻塞問題；大雅分局預計明年

3 月正式成立；「雙十公車吃到飽」政策於明年上路，民眾刷卡搭公車 10 公里免費，超過 10 公里車資上限由原本 60 元降至 10 元，鼓勵民眾搭乘大眾運輸系統，造福偏鄉民眾；健康就診公車除了行經醫療院所，也將積極提升無障礙公車比例，供更多需要的市民使用。(辦理機關：本府各機關)

四、今日會議徐瑄灃議員及吳顯森議員(西寶里劉孝民里長代為發言)提出建議如下，請相關機關研議辦理：

(一)徐瑄灃議員：

- 1、為利大雅區整體發展，請市府儘早啟動都市計畫通盤檢討，其中員林里及秀山里自祥段、自立段(中清路四段)兩側目前還是農業區，建請市府研議變更為商業區或住宅區之可行性。(辦理機關：都市發展局)
- 2、大雅區大華國中前預定地在都市計畫通盤檢討範圍內，建請市府研議變更為圖書館用地，或改建大雅區圖書館，提供民眾更多圖書閱讀空間。(辦理機關：文化局、都市發展局)
- 3、市府資源有限，一里一活動中心確有其困難，因此請市府研議興建二和里及四德里聯合活動中心。(辦理機關：民政局、社會局)
- 4、秀山里活動中心設備老舊，長者反映使用不便，請市府研議編列改善經費。(辦理機關：社會局)

(二)吳顯森議員(西寶里劉孝民里長代為發言):為提升臺中國際機場對外交通便利性，捷運橘線應儘速規劃，俾利旅客搭乘。(辦理機關：交通局)

五、下列大雅區里長建議與請求事項，請相關機關研議辦理，並請區公所追蹤辦理情形回覆里長，以落實回應里長建議：

(一)上雅里張睿倉里長：

- 1、本里位於大雅區行政中心、居住人口近 8 千人，為供民眾有運動休憩之處，建請市府儘速興建公園，提高人民居住品質。(辦理機關：建設局、大雅區公所)
- 2、本里近年新建多棟大樓，住戶日益增長，建請將原公所後方平面停車場用地改建為多功能立體停車場，以增加停車空間。(辦理機關：交通局、大雅區公所)
- 3、建請改善本里學府路 452 巷至民生路一段、雅環一街至雅環路二段 348 號、雅環路二段 328 巷內排水系統。(辦理機關：水利局、大雅區公所)
- 4、本里大雅路與大雅路 203 巷口、學府路 403 巷及 404 巷口常有車禍和偷竊案件發生，請市府予以協助裝設監視器，以維民眾居住安全。(辦理機關：警察局、大雅區公所)
- 5、本里神林南路 1 號至 80 號 AC 路面破損，建請重新刨除鋪設柏油。(辦理機關：大雅區公所)
- 6、中清東路 282 號至 232 號路面下陷，嚴重影響行車安全，建請市府改善。(辦理機關：大雅區公所)

(二)忠義里林義木里長：

- 1、本里復興餐廳 302 號前道路狹小，消防車及救護車無法進入，危及里民安全，建請於水溝上方加

蓋，增加行車空間。(辦理機關：建設局、大雅區公所)

2、為利大雅區整體發展，建請市府儘速啟動都市計畫通盤檢討。(辦理機關：都市發展局、大雅區公所)

(三)二和里陳明村里長：

1、本里田心街 137 號至 173 號位於集合式大社區旁，道路使用頻繁，路面嚴重龜裂老化，建請重新鋪設 AC，確保行車安全。(辦理機關：大雅區公所)

2、本里田心三街 91 號前 50 公尺重新鋪設 AC，以維用路人安全。(辦理機關：大雅區公所)

(四)橫山里張聖河里長：

1、本里永和路 87 號至 97-2 號路段，及永和路 99-3 號至 99 號路段，遇強降雨常排水不及，雨水湧入路面影響行車安全，建請該路段重設箱涵改善，避免憾事發生。(辦理機關：水利局、大雅區公所)

2、中山路與中山三路路口臨廣福路、近中部科學園區，交通流量大，常有車禍發生，建請設置紅綠燈，以維市民安全。(辦理機關：交通局、大雅區公所)

3、農路橋於民國 69 年設立至今，交通流量大，每逢颱風雨季筏子溪水暴漲便會逼近橋面，影響民眾通行安全，建請予以改善，確保行車安全。(辦理機關：水利局、大雅區公所)

4、本里自來水延管工程已完成，建請重新辦理路面 AC 鋪設，以利通行。(辦理機關：經濟發展局、大雅區公所)

(五)西寶里劉孝民里長：

- 1、西寶里轄內第六公墓園區已於 103 年實施禁葬，請市府研議將其規劃為活動中心、公園及停車場。(辦理機關：民政局、建設局、交通局、社會局、大雅區公所)
- 2、西寶社區活動中心因無電梯設備，長者使用不便，建請市府研議編列電梯預算經費。(辦理機關：社會局、大雅區公所)

(六)上楓里鄧兆堂里長：

- 1、本里轄內之公車未有直達市區之路線，建請於本里轄區內上楓國小路站牌旁(上楓路橋下)增設 iBike，方便里民使用。(辦理機關：交通局、大雅區公所)
- 2、建請施作本里楓林街 2 號至 90 號前兩側排水溝加蓋，以保障里民行車安全。(辦理機關：水利局、大雅區公所)
- 3、本里活動中心使用頻繁，請市府研議增建 2 樓之可行性。(辦理機關：社會局、大雅區公所)

(七)文雅里吳天發里長：建請市府洽商經濟部中國石油公司於永和路 136 號之土地，研議在此新建里民活動中心之可行性。(辦理機關：民政局、大雅區公所)

(八)秀山里蔡錦瑋里長：敬老愛心卡一趟僅補助 50 元，建請市府研議補助方式變更之可行性，以造福長者。(辦理機關：交通局、社會局、大雅區公所)

(九)員林里張本佞里長：

- 1、員林里大林路與 191 巷、195 巷四叉路口橋樑因過

去農田重劃時設計不良，導致會車時易生車禍，
建請研議單邊橋樑拓寬改善，以維市民安全。(辦理機關：建設局、地政局、大雅區公所)

2、員林里大林路全長 2.8 公里路面 AC 建請市府重新
刨鋪。(辦理機關：建設局、大雅區公所)

(十)大雅里李玲珍里長：

1、永和路 8-10M(永和路 222 號至中清路三段)拓寬
工程，其用地已於 80 年徵收完畢，建請市府儘速
完工。(辦理機關：建設局、大雅區公所)

2、建請市府儘速完成民興街至中清東路 AC 鋪設。(辦
理機關：建設局、大雅區公所)

(十一)大楓里蔡界地里長：大雅區生命藝術館塔位有限，
借用須繳交保證金，惟保證金退費作業冗長，建請
簡化退費程序並加速塔位申請。(辦理機關：民政
局、大雅區公所)

(十二)六寶里步佔鐘里長：

1、光復路六寶國小前方、清陽路、清陽二路及清陽
二路 110 巷路面改善工程建請市府儘速辦理。(辦
理機關：大雅區公所)

2、大社支線-中清路至六寶公園段水泥護岸工程完
工後，請市府於旁邊道路鋪設柏油路面並加裝護
欄。(辦理機關：大雅區公所)

3、滯洪池成效並未如預期，建請市府研議施作連接
管或其他改善方法，讓滯洪池發揮最大效用。(辦
理機關：水利局、大雅區公所)

(十三)四德里呂啟勳里長：龍善一街道路不平，建請改善

道路品質，以維市民行的安全。(辦理機關：建設局、大雅區公所)

陸、散會(上午 11 時 40 分)

附件：

臺中市政府第 400 次市政會議提案摘要表（108 年 8 月 27 日）

案號	機 關	摘 要	決 議
01	交通局	檢陳臺中捷運股份有限公司 108 年度事業計畫 1 份，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
02	文化局	檢陳財團法人台中市文教基金會、財團法人臺中市文化建設基金會、財團法人臺中市港區文化藝術基金會及財團法人臺中市影視發展基金會之 109 年度預算各一份，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
墊民 01	民政局	內政部 108 年度補助本府辦理「公共服務據點整備及公有危險建築補強重建有關地方政府辦公廳舍、村(里)集會所(活動中心)耐震評估及整建計畫」，其中中央補助款新臺幣 442 萬 7,000 元、本府配合款 1,368 萬 1,000 元已分別編列 108 年度預算與經市府 109 年度預算審查會審核同意納編 109 年度區公所預算，合計 1,810 萬 8,000 元整。前述中央補助款 442 萬 7,000 元，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
墊社 01	社會局	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 108 年度全額補助本局辦理「臺中市 108 年度獎勵私立小型老人及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改善公共安全設施設備費整合型計畫」905 萬元整，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
墊經 01	經濟發展局	經濟部水利署 108 年度補助本局辦理「自來水用戶設備外線補助計畫」，其中中央補助款 260 萬元(比例 65	照案通過，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

案號	機 關	摘 要	決 議
		%)、本府配合款 140 萬元(比例 35%)已由相關預算額度內調整容納，合計 400 萬元整。前述中央補助款 260 萬元，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敬請審議。	
墊農 01	農業局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 108 年度補助本局(動物保護防疫處)辦理「口蹄疫防疫階段策略之強化工作計畫(追加)」，其中中央補助款 42 萬元(比例 90%)，本府配合款 4 萬 7,000 元(10%) 已編列 108 年度預算，合計 46 萬 7,000 元整。前述中央補助款 42 萬元，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